

109 學年度南投縣公私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作業 注意事項

一、 名詞解釋

- (一) 特教生：經鑑輔安置之學生。
- (二) 一般生：非前述之學生。

二、 常態編班流程：特教生安置會議(學校)→編班作業→班級導師公開抽籤(學校)。

三、 新生編班執行方式：各校請依規定日期推派教務主任、資訊人員、註冊人員、特教人員、家長代表、教師會代表等人，攜帶學生名冊(請依標準格式建入隨身碟)及特教生安置資料、校內特推會紀錄。

四、 學校準備資料

- (一) 學校資料：教育部學校代碼、學校名稱、核定班級數。
- (二) 班級資料：班級代號、特教生安置人數、特教生減免人數。
- (三) 學生資料：
 - 1. 一般生：編號、姓名、性別、身分證字號、原始成績、排序(分性別依成績排序)、身分別。
 - 2. 特教生：特教安置的類別、班級、減免人數。
 - 3. 學生資料建議採用 CSV 匯入；其他資料必須於程式中輸入。

五、 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該班人數應依本府核定酌減人數結果辦理，普通班每班安置情緒障礙或自閉症學生至多一名；其他身心障礙學生每班最多以安置三名為限。但有特殊情形者，不在此限。

人數計算：(國小以 1 班 29 人為例、國中以 1 班 30 人為例)

國小：一般生人數+特教生人數+(特教生酌減人數總數)=29

國中：一般生人數+特教生人數+(特教生酌減人數總數)=30

例 1. 國小：某班要放置 2 名特教生，經核定其中一名特教生酌減人數 1 人，另一名特教生酌減人數 3 人，一般生人數為 23 人。

$$23+2+(1*1+1*3)=29$$

例 2. 國中：某班要放置 3 名特教生，經核定其中一名特教生酌減人數 1 人，另外兩名特教生酌減人數 2 人，一般生人數為 22 人。

$$22+3+(1*1+2*2)=30$$

六、資優生比照普通生進行抽籤，為利分組排課，得於編班後公開抽籤編配導師之前，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調整資優生之班級，惟經調整後，每班資優生人數不得超過 3 名。

七、承辦學校應備妥電腦，對編班作業現場錄影存證。

八、編班作業期程

日期	作業內容	說明
6 月 9 日 (星期二)	召開常態編班推動委員會議	●研商 109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常態編班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
6 月 10 日- 6 月 18 日	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函文各校	
6 月 19 日- 6 月 28 日	委託縣網中心設計編班程式	●縣網中心設計編班抽籤程式
6 月 29 日- 7 月 23 日	編班日期函文學校、學校準備資料	●各校應先註記特教生名單，安置所在班級，並連同普通班學生名單上傳常態編班系統。
7 月 27 日 (星期一)	國小新生正式編班作業 國小三、五年級正式編班作業	●時間：上午 9:00 開始 ●地點：漳興國小 ●新生採電腦亂數編班 ●三、五年級採電腦 S 型分組亂數編班
7 月 27 日 (星期一)	國中新生正式編班作業	●時間：上午 11:00 開始 ●地點：漳興國小 ●新生採電腦 S 型分組亂數編班

九、 承辦學校辦理常態編班之督導委員

(一) 國小

承辦學校	辦理編班日期	督導委員
漳興國小	7月27日(一) 上午9時	賴校長信佑(新豐國小) 林常務理事怡鳳(家長會長協會) 李常務理事政峰(家長會長協會) 林副理事長修誠(家長會長協會) 歐副理事長弘堡(縣教師會) 黃常務理事建勳(縣教師會)

(二) 國中

承辦學校	辦理編班日期	督導委員
漳興國小	7月27日(一) 上午11時	吳校長毓真(鳳鳴國中) 許理事長聰民(家長會長協會) 張監事榕泖(家長會長協會) 黃家長會長鈺婷(埔里國中) 施理事榮亮(縣教師會) 辜理事長鴻霖(縣教師會) 賴主任俊杰(縣教師會)